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19年7月22日**

## 目录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	3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规则 .....	4
议案 1: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	6

##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会议时间：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7月22日下午2:30

网络投票时间：本次网络投票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该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2019年7月22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2019年7月22日的9:15-15:00。

现场会议地点：长电科技总部第一会议室（江苏省江阴市澄江东路99号9楼）

现场会议议程：

-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报告现场到会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人数和持有股份数，说明授权委托情况，介绍到会人员。
- 二、宣读《会议规则》。
- 三、宣读《关于总监票人和监票人的提名》。对《提名》进行表决（举手）。
- 四、听取并审议股东大会议案
  - 1、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 五、股东审议议案、股东发言、询问。
- 六、股东表决。填写表决票、投票。
- 七、监票人统计并宣布现场表决结果。
- 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统计现场及网络投票的最终结果。
- 九、见证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7月22日

##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规则

#### 一、会议的组织方式

1、本次会议由公司依法召集。

2、本次会议的出席人员是：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7月15日下午3:00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其委托的授权代理人。

3、本次会议行使《公司法》和《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所规定的股东大会的职权。

#### 二、会议的表决方式

1、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平台行使表决权，也可通过新增的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http://vote.sseinfo.com)）行使表决权（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2、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按照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中规定的方式办理登记手续，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按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的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3、本次会议共审议1项议案。根据有关规定，本次议案为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的议案，需由出席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4、本次现场会议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需在听取各项议案报告后，填写表决票进行表决，由监票人收集表决票，统计表决结果；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平台表决的，可在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9:25、9:30-11:30、13:00-15:00进行网络投票表决；采用互

联网投票平台表决的，可在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进行网络投票表决。

5、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若已进行会议登记并领取表决票，但未进行投票表决，则视为该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自动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有的表决权在统计表决结果时作弃权处理。

### 三、表决统计表结果的确认

1、本次现场会议设总监票人一名，由本公司监事担任；设监票人一名，由股东代表担任。总监票人和监票人负责表决情况的统计核实，并在《议案表决结果记录》上签名。议案表决结果由总监票人当场宣布。若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对会议的表决结果有异议，有权在宣布表决结果后，立即要求点票。

2、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统计现场及网络投票的最终结果。

3、公司聘请的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议程进行见证。

### 四、要求和注意事项

1、出席现场会议人员应遵守会场纪律，不得随意走动和喧哗，不得无故退场。

2、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如有质询、意见或建议时，应举手示意，在得到会议主持人的同意后方可发言。

3、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应认真审议本次会议的所有议案，行使好表决权。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7月22日

## 议案 1：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资金需求，根据《公司法》、《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含）的中期票据。具体内容如下：

### 一、发行方案主要内容

1、注册发行规模：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中期票据不超过 40 亿元（含）人民币。公司可根据实际资金需求分期注册、发行，具体规模将以公司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金额为准。

2、发行期限：不超过 5 年（含），具体将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确定。

3、发行利率：结合公司信用评级状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通过簿记建档进行市场化定价。

4、发行对象：中国银行间市场合格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购买者除外）。

5、发行时间：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市场情况、利率变化等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批准的注册有效期内一次性或分期发行。

6、主承销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资金用途：根据公司实际需求，包括但不限于补充流动资金、偿还金融机构借款及到期债务、项目建设等符合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要求的用途。

8、决议有效期：本次发行中期票据事宜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相关决议在本次中期票据的注册发行及存续期内持续有效。

### 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事项

为顺利完成中期票据注册、发行工作，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人全权负责本次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确定中期票据的具体发行方案，以及修订、调整中期票据发行方案的发

行条款，包括但不限于发行规模、发行时间、发行利率、发行期限、分期发行额度、承销方式、资金用途等与发行条款有关的一切事宜。

2、聘请承销机构及其他中介机构，办理中期票据注册、发行事宜。

3、负责修订、签署和申报与本次申请发行中期票据有关的合同、协议和相关的法律文件，并办理中期票据的注册、发行手续。

4、签署与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相关的必要文件。

5、办理与本次发行中期票据有关的其他事项。

6、本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7月22日